



根據聯合國兒童權利公約「兒童有權享有休息和閒暇，從事與兒童年齡相宜的遊戲和娛樂活動，以及自由參加文化生活和藝術活動。」擁有遊戲權為兒童基本權利，更可以發展幼兒的體能、智能、社交能力、創作力和思維能力，可見遊戲對於兒童之重要性。

為了能讓兒童在安全無虞的環境中遊戲，家長們擁有安全遊戲的知識，以及教育孩子如何保護自己的安全，對父母來說更是不可缺少的課題。

## 兒童特性與遊戲行為

### ► 身心發展與安全

1. 孩子頭重腳輕、平衡感較弱，容易發生跌倒墜落的傷害。
2. 孩子的視野比成人還要小，容易造成撞傷的危險。
3. 幼兒的小肌肉發展尚未成熟，不適合單獨使用遊戲設施。
4. 小小孩喜歡模仿大小孩的行為，但能力上不足，較容易受到傷害。
5. 專注力不夠，在遊戲時無法完全集中精神。
6. 慾望要即刻滿足，而遊戲設備往往是公共的，需要與他人分享。
7. 情緒起伏大，在情緒失控狀況下，較容易發生事故。

## 建立遊戲規則 掌握兒童的遊戲行為

### ► 進入遊戲場應遵守的規則

1. 穿著舒適、易活動的服裝，不穿有繩索、連帽、網洞的服裝，也不穿易掉落的鞋子，如拖鞋。
2. 在配件上，不讓孩子配戴備有長繩索的包包等小配件，避免掉入縫隙造成勒頸事故。
3. 不推擠、守秩序，並告知兒童爭執或推擠的危險性。
4. 不在遊戲設施的動線處逗留，亦不在設施與設施之間做追逐活動。
5. 發現設施有破損時，應立即告知成人。

### ► 各項遊戲設施注意事項

#### 鞦韆

1. 應與正在使用中的鞦韆保持適當的安全距離。
2. 要坐在鞦韆椅上，不應站立或跪著，兩隻手需握緊鍊條。
3. 要等完全停止擺盪時再下鞦韆，並從旁邊沒有鞦韆的地方離開。



#### 溜滑梯

1. 不可從滑梯上往上爬，避免被上方使用兒童衝撞。
2. 輪流遊戲不插隊，且不能推擠或拉扯其他小朋友。
3. 在下滑前，應由站姿轉為坐姿，而不用站姿或從滑梯跑下去。
4. 滑到底部時，應儘快離開滑梯出口，避免與下一位小朋友發生碰撞。



#### 攀爬架

1. 攀爬時，需和其他攀爬者保持距離，且不可推人及拉人。
2. 從攀爬架往下時，要看清楚下方是否有物體或其他人經過，避免碰撞。
3. 當設備或鞋底因雨水弄濕時，使用上要特別小心。



#### 搖馬

1. 每個搖馬僅能乘坐一人，且不宜過度前後左右搖晃，以免跌落。
2. 雙手需緊握前側扶手，雙腳放置腳踏板上。
3. 不將手指放在搖馬下方的彈簧裡，避免夾傷。

